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6月2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文卫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

基于当前资本市场的环境变化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经审慎分析和论证，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相关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当前经营状况稳定良好，本次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相关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